

腓立比書

問安

1:1 基督耶穌的奴僕¹保羅和提摩太，寫信給凡住腓立比，在基督耶穌裏的眾聖徒，和諸位監督²、諸位執事：**1:2** 願恩惠、平安，從 神我們的父，並主耶穌基督，歸與你們！

為教會禱告

1:3 我每逢想念你們³，就感謝我的 神。**1:4** 我每逢為你們眾人祈求的時候，總是歡歡喜喜的祈求，**1:5** 因為從頭一天直到如今，你們都參與⁴福音的事工。⁵ **1:6** 我深信那⁶在你們心裏動了善工的，必成全這工，直到基督耶穌的日子。**1:7** 我為你們眾人有意義的意念，原是應當的，因你們常在我心裏⁷，無論我是在捆鎖之中，是辯護證實福音的時候，你們都與我一同得恩。**1:8** 我以基督耶穌的愛，切切的想念你們眾人，這是 神可以給我作見證的。**1:9** 我所禱告的，就是要你們的愛心在知識和各樣見識上多而又多，**1:10** 使你們能明辨甚麼是上好的，作誠實無過的人，直到基督的日子，**1:11** 並靠着耶穌基督充滿了公義的果子，使榮耀、稱讚歸與 神。

¹ 「奴僕」（*slave*）或作「僕人」（*servant*）。希臘文 δοῦλος (*doulos*) 指有賣身契約的僕人。「奴僕」的稱呼源出舊約，神的僕人是榮譽的稱呼。有時用於以色列全國（賽 43:10），大多時候指個人，如摩西（書 14:7）、大衛（詩 89:3；撒下 7:5, 8）、以利亞（王下 10:10），這些都稱為「神的僕人」或「神的奴僕」。

² 「監督」或作「教會領袖」。是教會中有相同領導地位的「長老」的另一個職稱。在提多書 1:6-7 和使徒行傳 20:17, 28 中，這兩個稱號可以互換，並且在提多書 1:6,7 及提摩太前書 3:1-7 中，它們是平行的名稱。

³ 「我每逢想念你們」或作「因着你們對我的思念」。參以下註解。

⁴ 「參與」（*participation*）。原文作「團契」、「相交」（*fellowship*）。可能指保羅的喜樂，是出於腓立比信徒在福音的同工上，與他深相契合。但更可能的是指他們不只一次的在經濟支持上，主動的參與保羅的福音事工（參 4:10-19，尤其是 4:15-16）。

⁵ 第 3-5 節有幾種可能的譯法：(1) 「我每逢想念你們，就感謝我的 神。我每逢為你們眾人祈求的時候，總是歡歡喜喜的祈求，因為……你們都參與……」；(2) 「因着你們對我的思念，我就感謝我的 神。我每逢為你們眾人祈求的時候，總是歡歡喜喜的祈求，……你們都參與……」。第一種譯法與本譯本極相似，只是第 4 節上半多少有些註解作用。第二種譯法就有顯著的不同，保羅感謝神的原因，乃是因腓立比的信徒思念保羅，而不是保羅想念他們。

⁶ 「那」。從本句的上下文中，「那」顯然是指 神，若是指基督，則與下文中「耶穌基督的日子」有不必要的重覆。

⁷ 「因你們常在我心裏」或作「因我常在你們心裏」。

捆鎖中的事工

1:12 弟兄姐妹們⁸！我願意你們知道，我所遭遇的事更是叫福音廣傳，1:13 以致⁹御營全軍¹⁰和其餘的人，都知道我是為基督的緣故被捆鎖，1:14 並且那在主裏的弟兄姐妹，多半因我受的捆鎖，就篤信不疑，越發放膽傳 神的道，無所懼怕。

1:15 有的傳基督，固然是出於嫉妒紛爭，但也有的是出於好意。1:16 後者是出於愛心，知道我是為辯明福音而設立的；1:17 前者傳基督是出於自私的野心，並不誠心，因他們以為那樣會加增我在捆鎖中的苦楚。1:18 結果如何呢？或是假意，或是真心，無論怎樣，基督究竟被傳開了，為此我就歡喜。

並且，我還要繼續的歡喜，1:19 因為我知道這事藉着你們的祈禱，和耶穌基督之靈的幫助，終必叫我得釋放¹¹。1:20 我確信所盼望的¹²，就是沒有一事叫我羞愧，只要凡事放膽，無論是生、是死，總叫基督在我身上被高舉。1:21 就我而言，活着就是基督，死了就有益處。1:22 但我若仍將在肉身活着，意味着能成就有果效的工作¹³，我就不知道我寧願如何¹⁴。1:23 我處在兩難之間，因為我情願離世與基督同在，那是好得無比的；1:24 然而，我在肉身活着，對你們更具關鍵性¹⁵。1:25 我既然這樣深信，就知道仍要住在世間，且與你們眾人同住，使你們在所信的道上又長進又喜樂¹⁶，1:26 以致因着我回到你們那裏去，你們在基督耶穌裏就更以我為榮。

1:27 只要你們行事為人¹⁷與基督的福音相稱，無論我來見你們，或不在你們那裏，都可以聽見你們同有一個心志¹⁸，站立得穩，為所信的福音¹⁹齊心努力，1:28 凡事不被敵

⁸ 「弟兄姐妹們」。原文 ἀδελφοί (*adelphoi*) 作「弟兄們」，可解作「弟兄們和姐妹們」，或「主內的弟兄姐妹」，如本處。第 14 節同。

⁹ 「以致」。點出福音廣傳的結果：外人明白保羅被捆鎖的原因（第 13 節），信徒因着保羅受的捆鎖而剛強壯膽（第 14 節）。

¹⁰ 「御營全軍」。可能是指駐紮在羅馬，或是駐在一省巡撫總部的精銳部隊（參太 27:27，可 15:16，約 18:28, 33; 19:9；徒 23:25）。

¹¹ 「得釋放」或作「得救」。保羅可能是指從監獄中釋放出來，但有人覺得是指至終身體的得救，就是死後與基督同在（第 23 節節）。「終必叫我得釋放」一句，可與約伯記 13:16（《七十士譯本》（LXX））相呼應。

¹² 「我確信所盼望的」。原文作「照着我所切慕、所盼望的」。

¹³ 「有果效的工作」。原文作「工作的果子」。

¹⁴ 「寧願如何」。希臘文動詞 αἰρέω (*haireō*) 亦可解作「選擇」，但本處若譯作「選擇」，就會產生保羅可以選擇自殺的問題。「我就不知道我寧願如何」，保羅的困擾是在怎樣的情況下才是對他和對教會都是最有益的，他在第 24-25 節中得到答案。

¹⁵ 「對你們更具關鍵性」。原文作「對你們更為重要」。

¹⁶ 保羅對他將從獄中被釋放的信心（「就知道仍要住在世間，且與你們眾人同住」）暗示他這次在羅馬坐監不至於死。因此很可能他後來再經歷到第二次羅馬監禁（因為初期教會相信保羅在尼羅王時死於羅馬）。若是如此，教牧書信（提前，提後，提多）就可以符合使徒行傳之後的歷史（使徒行傳止於保羅第一次坐監）。有的因為教牧書信無法與使徒行傳的歷史吻合，就質疑它的真實性。但這講法是基於保羅第一次坐監，也是他最後一次坐監的假設上。

¹⁷ 「行事為人」（*conduct yourselves*）。原文作「如公民般的生活」（*live as citizens*），希臘文動詞 πολιτεύεσθε (*politeuesthe*) 隱含一個自由的人在一

人所懾服。這²⁰就證明他們的²¹沉淪、你們的得救，都是出於神。1:29 因為所賜給你們的，不但使你們信基督，也要為他受苦，1:30 因為你們面對的爭戰²²，與你們從前在我身上所看見、現在所聽見的一樣。

基督的謙卑和信徒的合一

2:1 所以，在基督裏若有甚麼勸勉，愛裏有甚麼安慰，聖靈裏有甚麼交通²³，心中有甚麼慈悲憐憫，2:2 你們就要意念相同，愛心相同，有合一的靈，有一樣的目標，使我的喜樂可以滿足。2:3 凡事不可²⁴被自私的野心，或被虛浮的榮耀所驅動，各人要存心謙卑，看別人比自己重要。2:4 各人不要單顧自己的事，也要顧別人的事。²⁵ 2:5 你們要用基督耶穌的心彼此對待：

2:6²⁶ 他本有神的形像²⁷，

個自由的羅馬殖民地中的生活。腓立比人生活在一個自由的羅馬城市中，故能從自己的經歷中明白何謂公民般的生活。保羅在此將在天上公民的關念，提昇到天上的公民。參 3:20 「我們卻是天上的國民」。

¹⁸ 「都可以聽見你們同有一個心志」。原文作「都可以聽見你們的景況，知道你們同有一個心志」，因為「你們的景況」就是下面所描述的，《網上聖經》(NET Bible) 刪去此片語。

¹⁹ 「所信的福音」(*the faith of the gospel*)。可能有三種意義：「信心就是福音」(*the faith that is the gospel*)，「從福音生出的信心」(*the faith that originates from the gospel*)，或「對福音的信心」(*faith in the gospel*)。

²⁰ 「這」。這個代名詞的前置詞極可能是指腓立比信徒在福音上能站立得穩。因此，他們在福音的立場有雙重意義，就是他們敵人的沉淪、和他們自己的得救。

²¹ 「他們的」。保羅說到沉淪時，用的是指定受詞，特別指明所講的對象，乃是那些福音的敵人。但在講到信徒將來的拯救時，用的卻是普遍性代名詞「你們的」。這指定受詞強調敵人必將遭遇的禍患，而一般性的代名詞則指信徒將擁有的（事實上，第 29 節清楚顯示他們已經擁有）。

²² 「爭戰」。他們面對爭戰，證明他們已經承受了受苦的「恩」。

²³ 「聖靈裏有甚麼交通」。可解作：(1) 「靈裏的交通」；(2) 「聖靈帶來的交通」。

²⁴ 「凡事不可」：原文是加強語氣，意思是「連想都不要想」。

²⁵ 第 1 到 4 節是一個長的條件句。第 1 節是條件，第 2-4 節是結果。而「滿足」是第 2-4 節中僅有的一個命令式動詞。因此這四節的焦點是在「意念相同」，其後的經文都是根據這項指示提出達成的方法。

²⁶ 以下一段植為詩的體裁，因一般學者認為是詩或是詩歌。文體的裁定根據兩大原則：(1) 風格 (*stylistic*)：原文於朗誦時押韻，有對聯式的平行句。(2) 文句 (*linguistic*)：詞藻的選定獨特，與上下文有顯著的不同，特別是神學上的專有名詞（參奧布賴恩 (P.T. O'Brian) 著作《腓立比書》*Philippians* [NIGTC], 188-189）。定為詩的體裁於翻譯解釋頗有幫助。但不是所有學者公認本段符合上述兩大原則，故本處所植詩體有商榷餘地。

²⁷ 「形像」。指形像的實質。「他本有神的形像」，確定耶穌完全是神。

但不以自己與 神同等
為可以爭取的，
2:7 反倒虛己，
取了奴僕²⁸的形像，
成為人的樣式²⁹；
取了人的本質³⁰。
2:8 他卑微自己，
存心順服，以至於死，
且死在十字架上！
2:9 所以 神將他升為至高，
又賜給他超乎萬名之上的名，
2:10 叫一切在天上的、地上的，和地底下的，
因耶穌的名，無不屈膝，
2:11 無不口稱耶穌基督為主，
使榮耀歸與父 神。

世上的光

2:12 這樣看來，我親愛的弟兄，你們既是常順服的，不但我在你們那裏，就是我如今不在你們那裏，更是順服的，就應繼續以敬畏和虔敬³¹的心，作成你們得救的工夫，
2:13 因為你們行事的意願和能力都是出於 神，為要成就他的美意。2:14 凡所行的，都不要發怨言、起爭論，2:15 使你們純淨，無可指摘，在這彎曲悖謬的世代，作 神無瑕疵的兒女。你們顯在這世代中，好像明光照耀，2:16 持守住生命的道，叫我在基督的日子，好誇我沒有空跑，也沒有徒勞。2:17 就是我若像奠祭被澆在你們的供奉和信心的事工上，我也是喜樂，並且與你們眾人一同歡樂；2:18 你們也要照樣喜樂，並且與我一同歡樂。

²⁸ 「奴僕」。參 1:1 註解。

²⁹ 「人的樣式」 (*the likeness of men*)。表達方式與保羅在羅馬書 8:3 所說的「罪身的形狀」 (*in the likeness of sinful flesh*) 相似。譯成「樣式」和「形狀」的原文是同一字。這暗示「形狀」並不一定與實質有關聯。羅馬書 8:3 的意思是基督看來「像」是有罪之身，此處也有類似的意思：耶穌看來與其他常人相似，但事實上卻與他們不同，因祂沒有罪性。

³⁰ 「取了人的本質」。有譯本將本句成為第 8 節的開頭，內容是一樣，只是分節的地方不同。本句「取了人的本質」與上句的「成為人的樣式」對稱，二者皆講到形象與樣式。正如上述，基督只是看來像一般的人。但此處用的是另一字，暗示形狀與實質有關聯。再者，上句的「人」是複數，而此處是指單數的「人」。這裏所帶出的神學論點是：基督看來與常人無異，雖然祂是一個百分百的人，祂卻又與常人不同（在祂裏面沒有罪）。

³¹ 「敬畏和虔敬」 (*awe and reverence*)。原文是 φόβος 與 τρόμος (*fear and trembling*)，兩者皆有負面的意思。但前者可解作對神性的敬畏，保羅在其他經文使用這兩字作為「在神面前的敬畏和虔敬」。本處譯作「敬畏和虔敬」，表達信徒對神應有的態度，回應神藉耶穌基督的工作（第 6-11 節）和在信徒生命的作為（第 13 節）完成的救恩。

事奉的榜樣

2:19 我在主耶穌裏指望快打發提摩太去見你們，叫我知道你們的事，心裏就得着激勵。2:20 因為在這裏沒有別人像他一樣實在掛念你們。2:21 別人都求自己的事，並不求耶穌基督的事。2:22 但你們知道提摩太的明證，他興旺福音，與我同勞，好像兒子和父親同工一樣。2:23 所以我一看出我的事要怎樣了結，就盼望立刻打發他去，2:24 但我靠着主自信我也必快去。

2:25 然而我想目前³²必須打發以巴弗提到你們那裏去，他是我的弟兄³³，與我一同作工，一同當兵，是你們的使者³⁴，也是供給我需用的。2:26 他實在很想念你們眾人，並且極其難過，因為你們聽見他病了。2:27 他的確是病了，幾乎要死，然而 神憐恤他，不但憐恤他，也憐恤我，免得我憂上加憂。2:28 所以我越發着急打發他去，叫你們再見到他，就可以喜樂³⁵，我也可以免於憂愁。2:29 故此，你們要在主裏歡歡樂樂的接待他，並要尊重這樣的人，2:30 因他為作基督的工夫，幾乎要死。他不顧性命，為要補足你們供給我的不及之處。

真假的義

3:1 最後，弟兄姐妹們³⁶，你們要在主裏喜樂！我把這話再寫給你們，於我並不為難，於你們卻是個保障。

3:2 應當防備犬類³⁷，防備作惡的，防備殘害肉體的！3:3 因為我們是真受割禮³⁸的，就是以 神的靈敬拜，以基督耶穌誇口，不靠人的條件³⁹，3:4 其實我的條件也相當顯著⁴⁰。若是別人想他可以靠人的條件⁴¹，則我可以靠的就更多了；3:5 我第八天受割禮；我是以色列族、便雅憫支派的人，是希伯來人所生的希伯來人；就律法說，我是法利

³² 「目前」。原文無此字句，但有此含意。保羅需要打發以巴弗提送此信到腓立比去。

³³ 「因保羅沒有差提摩太去腓立比，只差了以巴弗提，故保羅稱以巴弗提為弟兄、同工、一同當兵的等等，為了要在腓立比信徒的眼中抬舉他。保羅強調以巴弗提的品格和事工，可以從「他是……」一句中看出。

³⁴ 「使者」（*messenger*）。原文作「使徒」（*apostle*）。

³⁵ 「你們再見到他，就可以喜樂」或作「你們見到他，就可以再次喜樂。」

³⁶ 「弟兄姐妹們」。參 1:12 註解。

³⁷ 「犬類」。是對假師傅的描述，保羅說他們像狗一般的污穢。

³⁸ 「割禮」。原文用字很特別：第 2 節用 *κατατομή* (*katatomē*)，一個罕用而又強烈的字來描述堅守割禮的，第 3 節卻用 *περιτομή* (*peritomē*)，一個常用的字來描述割禮。兩者皆以 *τομός* (*tomos*) 「切割」為字根。前者的動作是向下或割除，因而有自殘或自宮的含意，而後者的動作是環繞。雖然兩字的讀音相近，但字義卻相去甚遠，因此保羅和他的敵對者的立場也十分明顯。

³⁹ 「不靠人的條件」。原文作「不靠着肉體」。

⁴⁰ 「其實我的條件也相當顯著」。原文作「雖然我有理由可以靠肉體」。

⁴¹ 「人的條件」。原文作「肉體」。

賽人⁴²；3:6 就熱心說，我是逼迫教會的；就律法上的義說，我是無可指摘的。3:7 只是我先前以為與我有益的，我現在因基督都當作有損的。3:8 不但如此，我也將萬事當作有損的，因我以認識我主基督耶穌為至寶。我為他已經丟棄萬事，看作糞土，為要得着基督；3:9 並且得以在他裏面，不是有自己因律法而得的義，乃是有從基督的信實⁴³而得的義，就是從 神而來的義，也就是本於基督信實⁴⁴的義。3:10 我的目標⁴⁵就是認識基督，經歷他復活的大能，和他一同受苦⁴⁶，並且效法他的死，3:11 使我也得以從死裏復活。

努力向前

3:12 這不是說，我已經得着了，已經完全了，我乃是竭力追求去得着那基督耶穌要得着我的⁴⁷。3:13 弟兄姐妹們⁴⁸！我不是以為自己已經得着了。我只有一個心志⁴⁹：就是忘記背後，努力面前的，3:14 向着標竿直跑，要得 神在基督耶穌裏召我朝上面去得的獎賞⁵⁰。3:15 所以我們中間凡是「完全」人⁵¹，總要存這樣的心⁵²。你若存別樣的心，神必指示你們的錯誤⁵³。3:16 然而我們達到甚麼標準，就當活出那標準⁵⁴。

⁴² 「法利賽人」(Pharisees)。是耶穌時代的猶太政治和宗教體中最具影響力的一羣。法利賽人數目比撒都該人(Sadducees)多(根據約瑟夫(Josephus)著作《猶太古史》(Jewish Antiquities) 17.2.4 [17.42]，當時有超過6,000 法利賽人)，他們在某些教義和行為規則上與撒都該人不同。法利賽人嚴守舊約規條，又加上許多傳統規則，如天使和身體復活等。

⁴³ 「基督的信實」或作「信基督」。原文文法並不明確，然而對「基督的信心或祂的信實」並不否定保羅觀念中人對「基督的信心」，但暗示信心的對象是配得信靠的，因祂是信實的。雖然保羅在別處教導因信稱義，但它的先決條件是那信心的對象是可靠的，且配得如此的信心。

⁴⁴ 「本於基督信實」。原文作「本於信心」。

⁴⁵ 「我的目標」。原文無此字眼，但有此意。

⁴⁶ 「認識基督，經歷他復活的大能，和他一同受苦」。原文作「認識他，曉得他復活的大能，並與他一同受苦」。

⁴⁷ 「基督耶穌要得着我的」。原文是被動語氣：「我也被基督耶穌所得着」。

⁴⁸ 「弟兄姐妹們」。參 1:12 註解。3:17 同。

⁴⁹ 「我只有一個心志」。原文作「我只有一件事」。

⁵⁰ 「神……召我朝上面去得的獎賞」。原文作「神……從天而來呼召的獎賞」。

⁵¹ 「完全人」或作「成熟的人」。

⁵² 「我們中間凡是「完全」人，總要存這樣的心」。原文作「我們中間凡是『完全』人，都要這樣想」或「我們中間凡是『成熟』的人，都要這樣想」。「完全」是個形容詞，它與第 12 節中的動詞「完全」是同一字根。保羅可能在此玩弄字句，為縮短與敵對者中間的距離。因此「完全」二字應加上引號，此處保羅的論點是：無論他或對方，沒有一個人是完全的。第 1-16 節要強調的是沒有一項人的條件可以討神的喜悅(第 1-8 節)，保羅要求讀者要信靠神所賜給他們的義(第 9 節)，而不是靠他們自己的努力，但同時努力向前去得那等待他們的獎賞(第 12-14 節)。他又進一步的強調人在一生中無法達到完

3:17 弟兄姐妹們！你們要效法我⁵⁵，也當留意看那些照我們榜樣行的人。3:18 因為有許多人行事，是基督十字架的仇敵（我過去屢次告訴你們，現在又流淚的告訴你們）。3:19 他們的結局就是沉淪，他們的神就是自己的肚腹，他們以自己的羞辱為榮耀，專以地上的事為念。3:20 我們卻是天上的國民，並且等候救主，就是主耶穌基督，從天上降臨。3:21 他要按着那能叫萬有歸服自己的大能，將我們這卑賤的身體改變形狀，與他榮耀的身體相似。

基督徒生活的實踐

4:1 因此，我所親愛、所想念的弟兄姐妹們⁵⁶，你們就是我的喜樂，我的冠冕。我親愛的弟兄，你們在主裏應當如此站立得穩！

4:2 我勸友阿爹和循都基，要在主裏同心。4:3 我也求你這真實的同工⁵⁷，幫助她們。她們在福音上曾與我、革利免，和我其他的同工一同勞苦，他們的名字都在生命冊上。4:4 你們要在主裏常常喜樂。我再說，你們要喜樂！4:5 讓眾人見到你們的溫柔。主已經近了！4:6 應當一無掛慮，凡事只要藉着禱告、祈求，和感謝，將你們所要的告訴神。4:7 神所賜超人理解的平安，必在基督耶穌裏，保守你們的心懷意念。

4:8 最後，弟兄姐妹們，凡是真實的、可敬的、公義的、純潔的、可愛的、值得表揚的、上好的，或是可稱讚的，這些事你們都要思念。4:9 你們在我身上所學習的、所領受的、所聽見的、所看見的，這些事你們都要去行。平安的神就必與你們同在。

感謝供應

4:10 我在主裏大大的喜樂，因為你們再次表達對我的關切。（你們向來就關心我，只是沒得機會。）4:11 我並不是因缺乏說這話，無論在甚麼景況，我都學會了知足。4:12 我知道怎樣處缺乏，也知道怎樣處豐富，或飽足、或飢餓、或有餘、或缺乏，隨事隨在，我都得了知足⁵⁸的秘訣。4:13 我靠着那加給我力量的，凡事⁵⁹都能作。4:14 然而你們和我同受患難，卻是好的。

4:15 腓立比人哪，你們也知道我初傳福音，離了馬其頓的時候，論到授受的事，除了你們以外，並沒有別的教會供給我。4:16 就是我在帖撒羅尼迦，你們也不只一次⁶⁰的

全的地步（第 15 節），但個人所達到的屬靈成熟度，卻不能因此被抹煞（第 16 節）。

⁵³ 「神必指示你們的錯誤」。原文作「神也必以此指示你們」，句中的「此」字是指別人所想的與保羅所想的有出入之處。本譯本特別添上「你們的錯誤」。保羅乃是說，當這些信徒的想法與保羅有出入時，神會令他們明白自己的錯誤。

⁵⁴ 「然而我們達到甚麼標準，就當活出那標準」。原文作「然而我們到了甚麼地步，就當謹守住那地步」。

⁵⁵ 「你們要效法我」或作「你們要與我一同成為效法基督的人」。

⁵⁶ 「弟兄姐妹們」。參 1:12 註解。4:8 同

⁵⁷ 「真實的同工」（*true companion*）或作「忠心的同工」（*faithful fellow worker*）。

⁵⁸ 「知足」。原文沒有此詞，但保羅在第 11 節尾有如此的暗示。

⁵⁹ 「凡事」。原文將此二字放在句首，是強調的意思。

⁶⁰ 「不只一次」或作「數次」。原文作「一次和兩次」，常用作指不確定的少數次，但不只一次（數次）。

供給我的需用。**4:17** 我說這話不是求甚麼餽送⁶¹，所求的就是歸在你們賬上的越來越多。**4:18** 因我樣樣都有，並且有餘。我已經足夠，因我從以巴弗提受了你們的餽送，這是神所喜悅馨香的供物，和他所收納的祭物。**4:19** 我的神必照他榮耀的豐富，在基督耶穌裏，供應你們一切的需要。**4:20** 願榮耀歸給我們的父神，直到永永遠遠。阿們。

最後的問安

4:21 請問在基督耶穌裏的各位聖徒安。在我這裏的眾弟兄⁶²都問你們安。**4:22** 眾聖徒都問你們安，特別是在凱撒家裏的人問你們安。**4:23** 願主耶穌基督的恩常與你們的靈同在。⁶³

⁶¹ 「我說這話不是求甚麼餽送」。原文作「我不是求甚麼餽送」。「我說這話」是為現代讀者加添的，為使翻譯文意更完整。

⁶² 「眾弟兄」或作「眾弟兄姊妹」。TEV、TNIV、NRSV 譯本作「眾朋友」，CEV 譯本作「眾跟隨主的人」。若「眾弟兄」是指保羅旅行的同伴，可能此處只是指弟兄（參 NAB, NLT）。既然第 22 節提到「眾聖徒」，故應包括每一個人在內，因此第 21 節所指的可能僅是保羅的旅行同伴。

⁶³ 有抄本在此有「阿門」二字。